附件1

**“随军家属”印章**

“随军家属”印章由区县劳动保障部门按照以下规定样式统一制作，发放到各个街道（乡镇）。

式样：外形尺寸：47mmX11mm

外框为0.3-0.8mm，内用小五号楷体书写

“随军家属”“经办人”

用六号仿宋书写“ 年 月 日”

具体如下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随军家属  年 月 日 | 经办人 |